

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从府办〔2023〕26号

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 从化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概算 财政投资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直属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从化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概算财政投资评审工作，从源头上合理控制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就我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概算评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概算评审方式的调整

从2023年7月1日起，原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建立概算审核咨询单位库，建设单位从咨询单位库中随机抽取概算审核咨询单

位审核概算的评审方式，调整为统一由从化区财政局进行财政投资评审。

二、原概算评审资料的管理

原建设单位委托咨询单位进行概算评审的档案资料，统一由建设单位向咨询单位收回保管。

请各单位认真贯彻执行，执行中遇到问题，请径向区财政局反映。

特此通知。

广州市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6月29日



公开方式：免于公开

抄送：区委各部委办局，区人大常委会办，区政协办，区纪委办，区武装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，各人民团体，驻从化各单位。

从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

2023年6月29日印发
